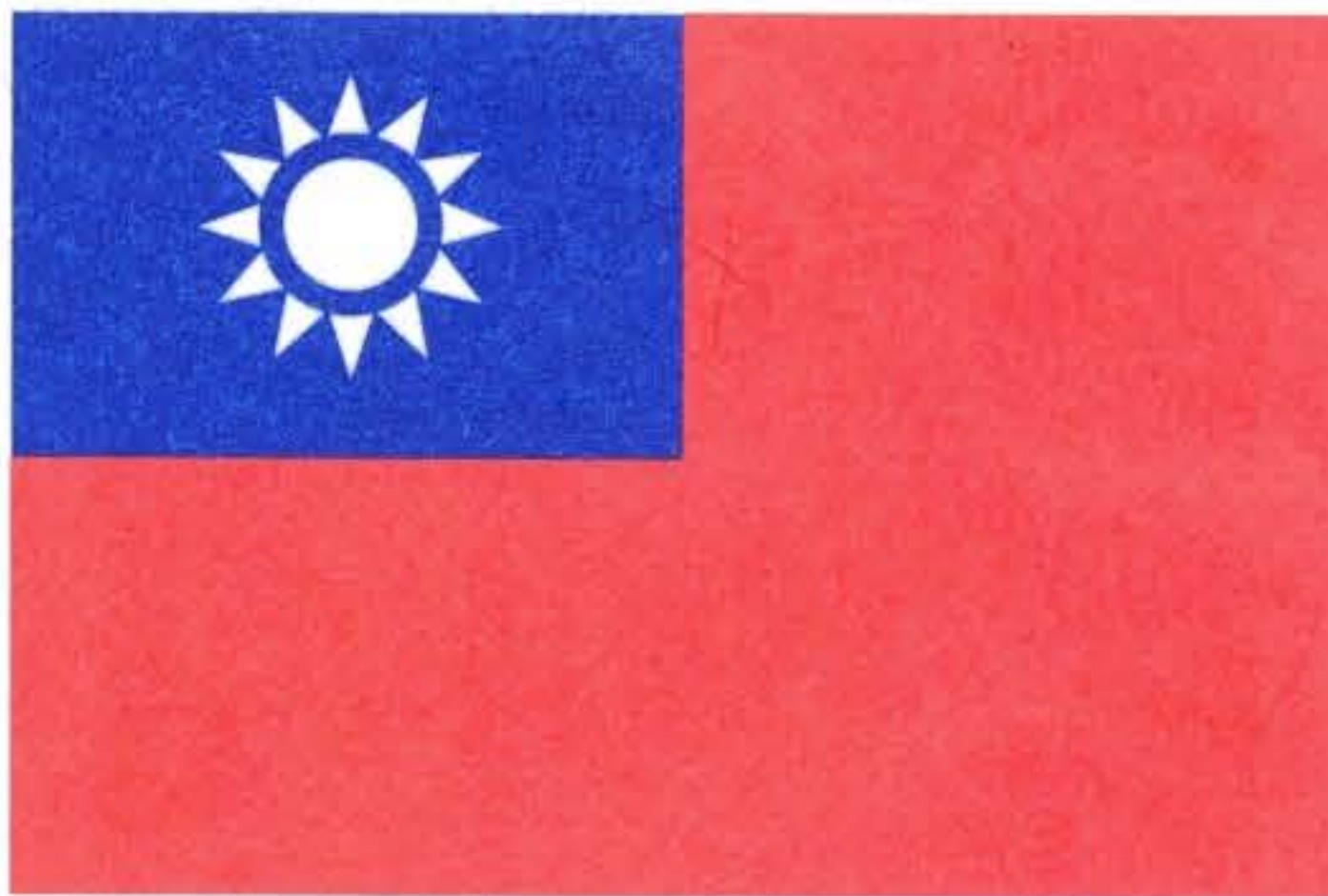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 389650 號

發明名稱：具發光效果之安全帽

專利權人：亞東技術學院

發明人：黃茂全、郭富良、林新惠、朱母意、李承書

專利權期間：自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9 年 8 月 30 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局長

王美花

中華民國

102

年

月

21

日



注意：
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
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後消滅。